

双重文化和国籍认同是什么样的体验？

黄宗智

家父黄汉樑是在由美国主动将中国的庚子赔款用于资助中国学生留美的计划下，通过全国考试而被选留学美国，于 1915 年在普林斯顿大学（Princeton University）获学士学位，1918 年在哥伦比亚大学（Columbia University）获经济学博士学位。期间与孙科（孙中山先生长子）在美国留学时相识。从业后，主要职责在海内外银行业方面。后来曾在孙科于 1931 年后期组阁时，短暂出任财政部长。

我 1940 年在香港出生，当时正是我们黄家在抗战中从上海去香港避难的时期。其后，全家再次返回上海，一直居住在愚园路 1055 号的老家，直到 1948 年 11 月上海解放前夕。之后，全家再次移居香港。到 1953 年，迁至美国。

在文化层面上，我童年（直到十岁小学毕业时）的教育是完全以中文为主的。在父亲的基本类似投资“平衡组合”（balanced portfolio）的设想下，我们六兄弟姐妹主要分为两组，一组（大姐、大哥、二姐）从小便以英文教育为主，一组（二哥、三哥和我）则以中文为主。大哥由于是长子，自小还受到过特聘家庭老师的古文教育。大姐和我由于从小便特别喜欢看书，阅读了大量中文小说。我特别喜爱《三国演义》和《水浒传》，反复阅读十多遍，以及许许多多武侠小说（记得在香港时，每逢夏天，每三两天便去租书点换上六七本）。但在正规学校方面，在以中文为主的上海觉民小学读完五年级（跳过一年级）和香港九龙塘小学读完六年级后，便上了使用约四分之三英文和四分之一中文的香港华仁（上午班）初中两年。高中（由于跳过了 10 年级）则是来美国后在纯英语学校 Palo Alto Senior High School 读的。之后，在十五岁上了美国的 Princeton University。

至于“国籍”，客观实际较长期基本是没有，既不是中国公民也不是美国公民，只是一种非国家的“香港籍”，主要的身份证是香港护照。1953 年，由于当时美国政府的政策不允许一家人全进入美国，三哥和我只能先去了加拿大，一年之后才由家里通过特殊关系和例外的“私法案” private bill，为我们两个孩子申请到从加拿大以香港籍身份进入美

国读书。我是在美国居留了 16 年后的 1969 年，当时已在加利福尼亚大学（洛杉矶校区）就职教学，才申请并拿到了美国护照，算是美国籍了。

在认同层面上，我们兄弟姐妹实际上多年都无国可认。虽然，大哥、二哥、二姐和三哥比较实际，较早完全接纳长期在美国居留和成为美国公民的现实。但大姐和我，在感情层面上，一直对中国有一种深层的关心和认同。中美交流关系在 1970 年正式开始，一旦允许去中国，我们便第一时间“回国”。她之后全力投入中美贸易，长期以其为主业，我则多次回国访问、讲学，并在 1985 年前后开始在国内外同时发表我的学术著作。之后，于 2003 年（63 岁时）便提前从加大退休，其后转入基本完全用中文写作，并主要都在国内发表。

我的双重文化和双重“国籍”认同只可能导致没有任何单一文化、国籍和认同的实际。二元身份乃是我个人的最终基本实际。对习惯单一文化和国籍认同的人们来说，这也许是个不可想象和理解的状态。有的人会认为，其中必定可以区分主和副。但是，实际地说，在我个人的人生经历中，确实是混合共存而非单一为主的。在童年中，是以中国文化和中国为主的，青中年则是以英语文化和美国为主的。但在法律层面上，则主要仅是“香港籍”，直到 1969 年，29 岁时方才入籍美国。职业方面，一直是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洛杉矶校区）教学，直到 63 岁提前退休。其后则多方面投入国内，主要为国内学生开课（多在“体制外”）。

到了中晚年，尤其是 63 岁退休迄今的阶段，方才进入了中英文双方面都比较成熟和均衡的状态，真正处于一种二元并存合一，均等对话、真正相互作用的阶段，也是完全双重文化、双重语言的人生实际。

有的人也许 would 认为，如此的双重文化和认同，乃是比较罕见的，但这确实是我一生的基本实际。如今到八十以上高龄后，才更清晰地认识到，我们做学问和为人的关键不在国籍名称或形式，而在追求真实和跨越国界的崇高人生理念和价值。虽然如此，中国在我的深层感情中，毋庸说一直是占据中心地位的。